

证券代码：002518 证券简称：科士达 公告编号：2023-048

##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控股股东提前终止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7月21日披露了《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0），公司控股股东宁波科士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宁波科士达”）拟自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和/或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共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1,739,400股（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3.49%），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%。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2023年8月29日，公司收到宁波科士达的《关于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告知函》，宁波科士达决定终止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。有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#### 一、股东基本情况：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宁波科士达尚未实施上述减持计划。目前其持有公司股份336,284,26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57.29%。

## 二、其他说明

1、本次提前终止减持股份计划不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况。

2、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，公司控股股东宁波科士达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3、本次减持计划的提前终止不会对公司治理、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宁波科士达出具的《关于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告知函》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